

证券代码：831033

证券简称：朗星照明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 厦门市朗星节能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向厦门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关联交易概述

#####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本公司向厦门银行申请银行授信，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5,000,000.00 元，期限一年，由厦门火炬集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一般责任保证，实际控制人白鹭明及其配偶黄虹与实际控制人陈子鹏及其配偶丁媛媛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厦门银行申请贷款并由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白鹭明、陈子鹏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 二、关联方介绍

#####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 1. 自然人

姓名：白鹭明

住所：厦门市思明区禾祥西路 12-7 号 801 室

###### 2. 自然人

姓名：黄虹

住所：厦门市思明区禾祥西路 12-7 号 801 室

3. 自然人

姓名：陈子鹏

住所：厦门市湖里区金民里 95 号 302 室

4. 自然人

姓名：丁媛媛

住所：厦门市湖里区金民里 95 号 302 室

(二) 关联关系

白鹭明、陈子鹏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虹、丁媛媛分别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白鹭明、陈子鹏的配偶。

###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系关联方为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的无偿担保，不存在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公司向厦门银行申请银行授信，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5,000,000.00 元，期限一年，由厦门火炬集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一般责任保证，实际控制人白鹭明及其配偶黄虹与实际控制人陈子鹏及其配偶丁媛媛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 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系关联方以无偿承担连带责任的形式，为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且不会发生对公司不利的影响。

### 六、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署的《厦门市朗星节能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厦门市朗星节能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23日